

##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份转让系控股股东向实际控制人进行无偿协议转让，本次转让完成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”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”。

2、依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份转让没有触发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。

3、本次股份转让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均无重大影响。

4、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系无偿划转所致，无偿划转的出让方、受让方已签订无偿划转协议，须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5、本次股份转让的转让方和受让方均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#### 一、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概述

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启源”）通知，为确保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节能”）发展战略中节能环保领域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推进与实施，增加中国节能对公司的直接控制力，推动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中国启源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签署了《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》，中国启源拟将持有的5%公司股份即17,257,735股，无偿划转至中国节能。本次划转后，中国节能直接持有股份17.50%，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36.40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。

#### 二、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前后股权结构情况及影响

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前，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启源，持有公司股份72,840,000股，占总股本的21.10%；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实施后，中国节能持有公司股份60,397,858股，占总股本的17.50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中

国启源持有公司股份为55,582,265股，占总股本的16.10%，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本次国有股份划转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本次交易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如下：

| 股东名称 | 交易完成前      |        | 交易完成后      |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     | 股份（股）      | 比例     | 股份（股）      | 比例     |
| 中国启源 | 72,840,000 | 21.10% | 55,582,265 | 16.10% |
| 中国节能 | 43,140,123 | 12.50% | 60,397,858 | 17.50% |

### 三、股份无偿划转出让方、受让方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出让方

企业名称：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十二路108号

成立日期：1999年02月26日

法定代表人：郝小更

注册资本：23300万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000220521844C

主营业务：承担国内外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、火力发电、风力发电、新能源发电及其送变电工程的设计、咨询、总承包、监理、设备成套、工艺装备、工程施工及其配套工程、电脑技术与控制系统和环境工程的设计、开发、承包、制造、成套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产品销售、技术转让、环境评价、城市小区规划、房地产开发；电力工程、机电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建筑工程、环保工程施工总承包；国际技术合作经营及劳务出口；上述工程所需装备、材料的国内外贸易；承包境外机械、电力、公路、供水及水处理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；承担境外机械、电力、公路、供水及水处理行业工程的勘测、咨询、设计和监理项目；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出口；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（但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#### 2、受让方

企业名称：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

成立日期：1989年06月22日

法定代表人：刘大山

注册资本：770000万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100010310K

主营业务：投资开发、经营、管理和综合利用节能、节材、环保、新能源和替代能源的项目、与上述业务有关的物资、设备、产品的销售（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）；节电设备的生产与租赁；建设项目监理、评审、咨询；房地产开发与经营；进出口业务；本公司投资项目所需物资设备的代购、代销（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）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#### **四、《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》的主要内容**

##### **1、被划转企业国有股权数额**

中国启源同意将其所持被划转企业5%股权，计 17,257,735 股无偿划转给中国节能，股权划转后，中国节能持有中环装备 17.5%的股权，由中国节能履行出资人职责，并依法享有出资人权利。

2、本次无偿划转不涉及职工分流安置问题。

3、被划转企业中环装备仅涉及到股东变更，其作为独立法人的主体资格不变，其原有债权、债务及或有负债仍由其按照法律的规定享有或承担。

4、本协议生效后，出让方、受让方依法办理相关股权交割手续。

#### **五、本次股份转让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事项**

本次股份转让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均无重大影响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需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后方可实施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1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；

2、《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》；

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  
特此公告。

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